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当前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。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于2020年2月3日通过山西省运城市红十字会向运城市第二医院、运城市中心医院等20家单位捐赠了价值人民币32.56万元的物资（包括500桶消毒液和1000箱除菌皂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购买捐赠物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的表现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和影响力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